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聚智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太平洋证券作为北京聚智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信息披露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否
2	生产经营	其他（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份三分之一）	是
3	其他	公司存在重大持续经营风险	不适用
4	其他	公司存在未经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聚智未来未能按照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要求，及时召开股东大会并披露会议决议及法律意见书。主办券商已多次督促公司尽快召开会议，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截至本风险公告披露日，聚智未来仍未履行上述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

主办券商通过对聚智未来的持续督导及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前审查，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亏损-98,319,968.49 元，公司总资产为 67,131,615.03 元，负债为 66,821,480.20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16,570.94 元，所有者权益为 310,134.83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1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3、公司存在重大持续经营风险。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被审计师出具了带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段落的审计意见，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内净亏损为-2,215,075.08 元，所有者权益为 310,134.83 元，公司存在重大的持续经营风险。

4、公司存在未经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

主办券商经审核公司 2023 年半年报，聚智未来存在从关联方采购物资，并向关联方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行为，且金额重大，公司未及时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未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事项。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 1、聚智未来涉及未能及时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并及时披露相关决议，涉及未能及时审议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相关规则，主办券商无法确认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重大事项。
- 2、聚智未来存在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三分之一，涉及重大关联方采购与销售行为，可能导致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我司将持续关注公司未来的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情况。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无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